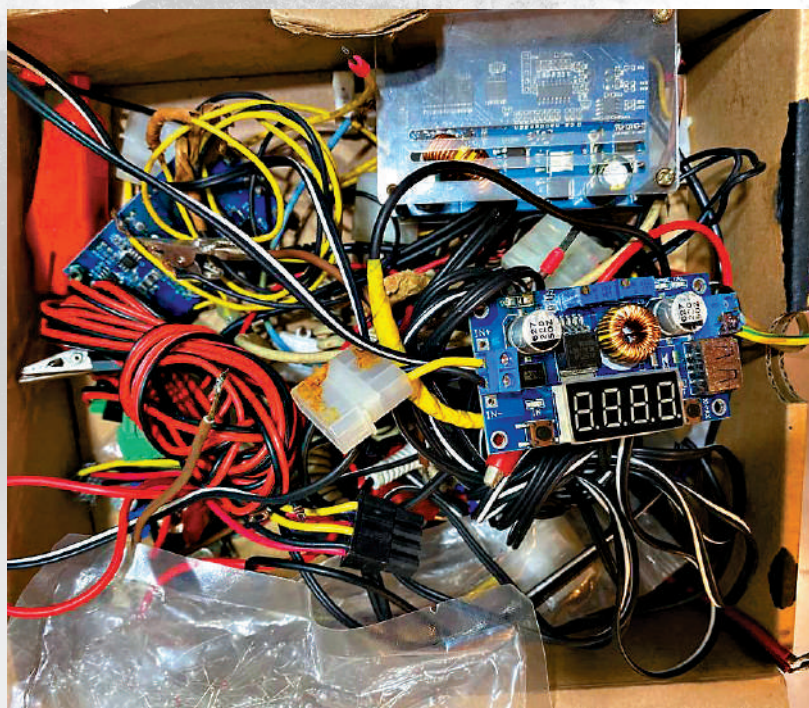


公屋製炸彈煽襲警 檢TATP

一家三口被捕 涉企圖發動恐襲



警方在東頭邨一單位檢獲一批爆炸品及製作工具，懷疑現場是製造爆炸品的小型實驗室。



掃一掃 有片睇

撲朔迷離 氣槍手機遺警署車閘 女子被捕

旺角警署車閘上昨晨離奇出現一把手槍狀物體及一部手機，驚動在場警員。經調查後，警方根據閉路電視追緝一名可疑女子，並按她在附近遺下的一張卡片上的資料，來到旺角道一間麻雀會了解，發現該手機懷疑是她在麻雀會入口處偷走的財物。其後，警員在深旺道近港鐵南昌站將她拘捕。

被捕女子姓張(25歲)，涉嫌干犯管有仿製槍械及盜竊罪。涉案「手槍」證實為一柄氣槍，而被偷竊的手機是麻雀會用於認證客人電子針卡的設備。

據悉，昨日疑犯被拘捕前，一度被警方追緝，一張疑似被捕人的相片在網絡上廣傳，指她身高約1.6至1.65米，身穿白色短袖連身裙，腳有紋身。據了解，疑犯沒有精神病紀錄，但精神狀況有異，向警方聲稱拾獲這些物品後不知如何是好，於是放在警署外。

大公報記者葉浩源



一名女子涉嫌在旺角警署閘門遺下氣槍和電話，被警方拘捕。

仍有激進黑暴分子死心不息，將公屋闖作實驗室自製炸彈，並在網上狂言要傷害警察及司法人員，企圖發動恐怖襲擊。

警方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經深入調查，鎖定目標疑犯，前日掩至黃大仙東頭邨貴東樓一公屋單位，搗破懷疑用作製造爆炸品的「小型化學實驗室」，並搜查新蒲崗一個迷你倉，檢獲俗稱「撒旦之母」的TATP炸藥，以及製作炸彈的化學原材料，行動中拘捕一家三口。

被捕一家三口分別為：報稱任職電腦技工的姓張男子(31歲)、其父親(60歲)及姓洪母親(63歲)，三人涉嫌干犯「製造爆炸品」及「煽惑他人意圖造成身體嚴重傷害」罪。

揭「小型化學實驗室」

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O記)警司陳滙能交代案情表示，警方在公屋現場發現作為一間用作製造爆炸品的「小型化學實驗室」，需召喚爆炸品處理課(EOD)人員到場協助。在內檢獲約20公斤化學原材料，包括硫酸鈉、硝酸鈣及類似鎂水或通渠水等多種化學物，亦有非常多裝置，包括大量電線、電路板，以及計時、加熱及增壓裝置等。

警方其後再掩至新蒲崗一個由疑犯張男租用的迷你倉，檢獲一批約10至15公斤不同種類的化學物，疑用作製造炸藥。經EOD及政府化驗所人員協助搜證，

發現當中包括俗稱「撒旦之母」的TATP(三過氧化三丙酮)及HMTD(六亞甲基三過氧化二胺)的大殺傷力炸藥。警方相信被捕人準備製造炸彈危害公共安全。

曾網上揚言攻擊警總

被問及疑犯是否計劃在七一香港回歸紀念日進行施襲，陳滙能表示暫未看到涉案人將在哪个特定日子使用爆炸品，警方正對爆炸品進行詳細化學分析及驗證，不排除有更多人被捕。

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警司譚威信表示，網上巡邏進行情報蒐集，留意到網上很多人在討論區及群組鼓吹暴力，針對司法人員及警察進行起底。疑犯張男曾於今年1月及4月，在一社交媒體公開群組表示希望「警察死清光」、要攻擊警察總部等；去年7月及8月，曾表示要找一些法官算賬，當中提及某一位指明法官「住喺邊度」及「要搵佢算賬」等；另曾於社交通訊軟件中提及自己研發爆炸品。

網安及科技罪案調查科警司譚威信表示，網上巡邏進行情報蒐集，留意到網上很多人在討論區及群組鼓吹暴力，針對司法人員及警察進行起底。疑犯張男曾於今年1月及4月，在一社交媒體公開群組表示希望「警察死清光」、要攻擊警察總部等；去年7月及8月，曾表示要找一些法官算賬，當中提及某一位指明法官「住喺邊度」及「要搵佢算賬」等；另曾於社交通訊軟件中提及自己研發爆炸品。

網安及科技罪案調查科警司譚威信表示，網上巡邏進行情報蒐集，留意到網上很多人在討論區及群組鼓吹暴力，針對司法人員及警察進行起底。疑犯張男曾於今年1月及4月，在一社交媒體公開群組表示希望「警察死清光」、要攻擊警察總部等；去年7月及8月，曾表示要找一些法官算賬，當中提及某一位指明法官「住喺邊度」及「要搵佢算賬」等；另曾於社交通訊軟件中提及自己研發爆炸品。

網安及科技罪案調查科警司譚威信表示，網上巡邏進行情報蒐集，留意到網上很多人在討論區及群組鼓吹暴力，針對司法人員及警察進行起底。疑犯張男曾於今年1月及4月，在一社交媒體公開群組表示希望「警察死清光」、要攻擊警察總部等；去年7月及8月，曾表示要找一些法官算賬，當中提及某一位指明法官「住喺邊度」及「要搵佢算賬」等；另曾於社交通訊軟件中提及自己研發爆炸品。

網安及科技罪案調查科警司譚威信表示，網上巡邏進行情報蒐集，留意到網上很多人在討論區及群組鼓吹暴力，針對司法人員及警察進行起底。疑犯張男曾於今年1月及4月，在一社交媒體公開群組表示希望「警察死清光」、要攻擊警察總部等；去年7月及8月，曾表示要找一些法官算賬，當中提及某一位指明法官「住喺邊度」及「要搵佢算賬」等；另曾於社交通訊軟件中提及自己研發爆炸品。

網安及科技罪案調查科警司譚威信表示，網上巡邏進行情報蒐集，留意到網上很多人在討論區及群組鼓吹暴力，針對司法人員及警察進行起底。疑犯張男曾於今年1月及4月，在一社交媒體公開群組表示希望「警察死清光」、要攻擊警察總部等；去年7月及8月，曾表示要找一些法官算賬，當中提及某一位指明法官「住喺邊度」及「要搵佢算賬」等；另曾於社交通訊軟件中提及自己研發爆炸品。

網安及科技罪案調查科警司譚威信表示，網上巡邏進行情報蒐集，留意到網上很多人在討論區及群組鼓吹暴力，針對司法人員及警察進行起底。疑犯張男曾於今年1月及4月，在一社交媒體公開群組表示希望「警察死清光」、要攻擊警察總部等；去年7月及8月，曾表示要找一些法官算賬，當中提及某一位指明法官「住喺邊度」及「要搵佢算賬」等；另曾於社交通訊軟件中提及自己研發爆炸品。

網安及科技罪案調查科警司譚威信表示，網上巡邏進行情報蒐集，留意到網上很多人在討論區及群組鼓吹暴力，針對司法人員及警察進行起底。疑犯張男曾於今年1月及4月，在一社交媒體公開群組表示希望「警察死清光」、要攻擊警察總部等；去年7月及8月，曾表示要找一些法官算賬，當中提及某一位指明法官「住喺邊度」及「要搵佢算賬」等；另曾於社交通訊軟件中提及自己研發爆炸品。

網安及科技罪案調查科警司譚威信表示，網上巡邏進行情報蒐集，留意到網上很多人在討論區及群組鼓吹暴力，針對司法人員及警察進行起底。疑犯張男曾於今年1月及4月，在一社交媒體公開群組表示希望「警察死清光」、要攻擊警察總部等；去年7月及8月，曾表示要找一些法官算賬，當中提及某一位指明法官「住喺邊度」及「要搵佢算賬」等；另曾於社交通訊軟件中提及自己研發爆炸品。

網安及科技罪案調查科警司譚威信表示，網上巡邏進行情報蒐集，留意到網上很多人在討論區及群組鼓吹暴力，針對司法人員及警察進行起底。疑犯張男曾於今年1月及4月，在一社交媒體公開群組表示希望「警察死清光」、要攻擊警察總部等；去年7月及8月，曾表示要找一些法官算賬，當中提及某一位指明法官「住喺邊度」及「要搵佢算賬」等；另曾於社交通訊軟件中提及自己研發爆炸品。

網安及科技罪案調查科警司譚威信表示，網上巡邏進行情報蒐集，留意到網上很多人在討論區及群組鼓吹暴力，針對司法人員及警察進行起底。疑犯張男曾於今年1月及4月，在一社交媒體公開群組表示希望「警察死清光」、要攻擊警察總部等；去年7月及8月，曾表示要找一些法官算賬，當中提及某一位指明法官「住喺邊度」及「要搵佢算賬」等；另曾於社交通訊軟件中提及自己研發爆炸品。

網安及科技罪案調查科警司譚威信表示，網上巡邏進行情報蒐集，留意到網上很多人在討論區及群組鼓吹暴力，針對司法人員及警察進行起底。疑犯張男曾於今年1月及4月，在一社交媒體公開群組表示希望「警察死清光」、要攻擊警察總部等；去年7月及8月，曾表示要找一些法官算賬，當中提及某一位指明法官「住喺邊度」及「要搵佢算賬」等；另曾於社交通訊軟件中提及自己研發爆炸品。

網安及科技罪案調查科警司譚威信表示，網上巡邏進行情報蒐集，留意到網上很多人在討論區及群組鼓吹暴力，針對司法人員及警察進行起底。疑犯張男曾於今年1月及4月，在一社交媒體公開群組表示希望「警察死清光」、要攻擊警察總部等；去年7月及8月，曾表示要找一些法官算賬，當中提及某一位指明法官「住喺邊度」及「要搵佢算賬」等；另曾於社交通訊軟件中提及自己研發爆炸品。

海關消防邊境聯合演習反恐

【大公報訊】香港海關23日下午與消防處在香園圍邊境管制站海關入境私家車檢查大樓聯合進行代號「護城」的反恐情報及危害物質事故演習，以提升兩部門前線人員處理反恐情報和危害物質事故的能力。

是次演習有近百名消防處、海關和警

務處人員參與。演習模擬海關人員在入境私家車檢查大樓進行清關時，發現一輛跨境私家車的司機懷疑與恐怖活動有關，並從車內搜出懷疑危害物質。為免危害物質洩漏，海關人員隨即啟動緊急應變計劃，並即時通報消防處，亦將懷疑與恐怖主義有關的線索通報跨部門反恐專責組跟進。

消防人員接報後亦迅速到場處理，並調派危害物質專隊處理有關危害物質及進行洗消程序。

是次演習為提升海關和消防處前線人員處理反恐情報和危害物質事故的能力，並加強兩個部門應對緊急事件的協作和溝通。



海關人員在一輛跨境私家車內搜出懷疑危害物質。

穿上A級化學物品保護袍的消防處人員在現場處理懷疑洩漏的危害物質。

違選舉條例認罪 戴耀廷判囚10月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導：現年57歲的香港大學法律系前副教授戴耀廷在2016年立法會選舉時宣揚所謂「雷動計劃」，並透過「雞蛋同盟有限公司」在報章刊登6份廣告，涉及選舉開支逾25萬元。戴耀廷早前被控4項「在選舉中作出招致選舉開支的非法行為」罪並認罪。區域法院昨日宣判戴耀廷因該案監禁10個月。

刊登廣告涉逾25萬元

案情顯示，2016年4月至9月期間，戴耀廷曾在電台節目、記者會、社交網頁等場合或平台宣揚「雷動計劃」，意圖招募5萬選民，根據計劃提供的所謂建議投票，從而操控選舉結果。他通過「雞蛋同盟有限公司」同年8月9日、9月2日及4日，在兩份報章刊登廣告宣傳有關投票計劃，由「雞蛋同盟」董事葉劍青及石守正簽發共計約25.3萬港元支票，支付廣告費。但戴耀廷並非有關

選舉的候選人或候選人的選舉開支代理人，獲宣傳的候選人亦沒有在選舉申報書中列出相關開支。

主審法官郭啟安指出，戴耀廷透過所謂推薦候選人有22名之多，規模、程度實屬嚴重，且獲推薦人選沒有申報相關選舉開支，對其他候選人不公。他強調，無論有何理念，都必須通過合法方式爭取，被告的相關行為於理、於法不合，法庭須判處阻嚇刑罰以維護選舉的公平公正。

郭啟安表示，案件以監禁18個月為量刑起點，被告認罪扣減三分之一刑期，考慮其他原因再扣減兩個月刑期，每項控罪刑期為10個月，同期執行。目前，戴耀廷正因其其他案件被繼續還押。

同案兩名被告「雞蛋同盟」董事葉劍青(55歲)和石守正(50歲)，同被控4罪。兩人每項控罪以1萬元簽保守行為12個月，其間須維持行為良好，不得干犯選舉有關刑事罪行。

「612基金」無申社團註冊 6被告9月開審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導：被稱為「黑暴基金」的「612人道支援基金」信託人及秘書被票控未有申請或註冊社團，案件昨日在西九龍裁判法院提堂，6名被告否認控罪。主任裁判官羅德泉將案件排期至9月中審理，預計審訊5天。

6名被告中，前立法會議員吳靄儀、前天主教香港教區主教陳日君、何韻詩、許寶強、基金秘書施城威，5人昨日到法院應訊。另一名被告、正服刑的前立法會議員何秀蘭，則由囚車押送至法

院。他們各被票控一項沒有在指明時限內申請註冊或豁免註冊社團罪。

案情顯示，6人於2019年7月16日至去年10月31日期間，雖身為612基金的社團幹事，但未遵守《社團條例》的相關規定為該基金註冊。控方初步估計，有17名證人、十箱文件及8小時錄影證供。考慮到控方需時近兩個月準備呈堂錄影影片分段騰本，主任裁判官羅德泉決定將案件排期至8月9日作審前覆核，9月19日審訊，預計審期5日。

為下一代……



妍之有理 屈穎妍

佔中的時候、黑暴的時候，我們常常聽到這句開場白：「為下一代……」。連一些明明只得十來廿歲的年輕人，都老氣橫秋說：「就是你們那代人只顧搵錢，為了未來、為了下一代，我們要站出來……」

所以，「為下一代」，是幾好用的金句，永遠正確，也永遠立於道德高地。明明是破壞，卻美化成「為下一代」；明明是走佬，卻偉大地說「為下一代」……

最近，又一個打着「為下一代」招牌執包袱去英國的人，她就是前TVB新聞記者、在曾蔭權年代當過勞福局長張建宗政治助理的莫宜端。

早前她舉家移民英國米爾頓凱恩斯，並向記者透露移民原因，是源於兒子的一句話，「為下一代」，決定離開香港。

故事是這樣的：香港國安法實施後，莫宜端就讀初中的大兒子參加了國家安全教育日的問答比賽，她問兒子如何回答問題，兒子告訴她：「hea答囉，你說的。」原來，莫宜端一直叮囑兒子不要向別人透露立場，在此時勢，遇着測驗考試，課程要求你答什麼就答什麼。她自言「好鄙視自己」，竟敢要教年輕人表裏不一，「我都接受唔到自己，仲要叫佢個仔。」

莫宜端說，她一直教兒子：「You believe what you believe (堅守信念)」，故相信「自己的孩子不會被洗腦」，但這樣過活，前路難行，於是決定移民英國。作為一個曾經的新聞記者、曾經的政府高官，莫小姐不可能不知道，英國是國家安全法最多、最齊、最嚴的國家之一。

2020年6月，一個叫法塔赫，穆罕默德·阿卜杜拉的男子，就因在家中私藏「伊斯蘭國」旗幟，並上網搜索如何用火

柴頭自製爆炸裝置，被英國當局以國家安全法判處終身監禁。

2019年12月，兩名英國婦人在網上認識了一個敘利亞人，在其蠱惑下向敘利亞極端組織捐款45.51美元(約港幣350元)，被控資助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判處18個月監禁。

作為父母，面對英國這些國安法，莫宜端將如何教她的孩子？在英國上課時，她還是一樣叫兒子「答老師給你的標準答案」嗎？

如果真的為下一代，就不要鼓吹違法違義，就不要支持打砸搶燒。我好想知，2019年，你們這些口口聲聲「為下一代」的父母，看着電視直播，到底是怎樣教導孩子？把公路封了、把交通癱瘓都是對？用磚頭掙到警察頭破血流是正義？一把火將一個無仇無怨的活人燒着是替天行道？

其實，支持暴力、支持打砸搶燒、支持起底抹黑、支持不講道理的人，有什麼資格說這句：為下一代！